附件2

2016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统一招生

专业加试登记表

|  |
| --- |
|  **报名号：** **姓 名：** **性 别：** 照片**考生类型：**   **出生日期：** **身份证号：** **户 别：**  **毕业学校：**  （盖章有效） |
| ①该生经我校    专业“加试”合格，特此证明。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加试学校）校章 年 月 日 | ②该生经我校    专业“加试”合格，特此证明。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加试学校）校章 年 月 日 |
| ③该生经我校    专业“加试”合格，特此证明。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加试学校）校章 年 月 日 | ④该生经我校    专业“加试”合格，特此证明。 负责人签字：  （加试学校）校章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1.照片处需加盖就读学校公章；

2.考生加试时需携带此表和《2016年北京市高级中等学校招生体格检查表》；

3.此表为考生加试合格依据，请妥善保存一年；

4.加试合格的考生,须将该专业填报在统一招生志愿中，方可取得该专业录取资格。